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計畫實施要點

106.08.23 國立聯合大學教學增能計畫總考評暨 106 年度延續性計畫總計畫督導會議通過 107.04.24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107.10.30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

- 一、 宗旨:為鼓勵校內學生組成學習社群,以促進學生自主學習培養,強化學生多元的學習品質,特制訂「國立聯合大學補助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計畫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實施對象:本校在校學生均可申請,每組社群成員至少5人,至多15人,並應 設一位召集人,每位學生以申請一組社群為限。
- 三、 實施期間:本校獲教育部補助相關計畫執行期間。
- 四、 申請時間及方式:每一學生自主學習社群申請時程、執行期間、活動報告繳交時間,將視實際狀況另行公告。申請人應於公告期限內,完成計畫書之撰寫,並交由教學發展中心彙整,審核通過者將公告於教學發展中心網站。

五、 活動方式:

- (一)每一社群須有特定主題,社群活動可以讀書會(內容可分為:語言學習、證照考取、學業課程、升學相關、就業相關、進行參訪、參加校外研討會)、 創作實用的產品或平台、社會服務活動等形式進行。
- (二)活動時間由召集人訂定之,每次活動內容須由召集人填報活動紀錄表、簽到表,始得核銷當次活動經費。
- (三)執行期間結束,須於兩周內將相關活動資料、檔案與記錄彙整成成果報告,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結案備查,並須配合參與成果發表會。

六、 經費補助原則:

- (一) 每組社群每年以補助一萬元為原則,該補助以計畫業務費項目支應。
- (二)補助項目可包含:專題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保險費、膳食費、印刷費、書籍費、材料費及雜支等。
- (三)若有其他需求則視申請計畫之規模與活動性質另案簽核是否可予以增加經費。

(四) 若該社群已獲教育部或校內資源另案補助,則不得重複申請本經費。

- 七、 優良社群選拔與獎勵:由教學發展中心邀請本校相關領域教師組成評審小組, 依本要點之宗旨,針對社群提出的成果報告進行審核,評選成績特優、優等或甲 等者,頒發獎金或禮券。
- 八、 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實施。